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简称：华谊嘉信，股票代码：300071）自2017年11月30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7年12月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192）。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调查通知书》（编号：深专调查通字2018360号）。调查通知书内容为：“因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决定对你公司进行立案调查，请予以配合。”鉴于以上事实，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相关法规要求，同时为了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拟采取以支付现金的交易方式购买资产，立案通知不影响本次重组的进展。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及相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因受上述事项的影响，交易双方紧急商讨以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方案细节，各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已接近尾声，境内外律师报告基本完稿。公司待相关工作全部完成后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及时公告相关文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后申请公司股票复牌。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和交易对手方具体情况

1、标的资产：公司拟通过收购直接标的上海秋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秋古”）79.6%的份额，完成收购海外资产 Smaato，并最终达到公司持有 Smaato 99.6%的股权。

2、交易对手方：深圳信合秋石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深圳秋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交易具体情况

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交易对方持有标的的 79.6% 份额，交易双方正在商讨重组方案细节。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组上市的情形。

（三）与现有交易对手方的沟通、协商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因受相关事项的影响，交易双方紧急商讨以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方案细节，尚未就本次交易签署正式的购买资产协议。

（四）本次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及工作进展情况

本次重组事项涉及的独立财务顾问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机构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法律顾问为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评估机构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已接近尾声，境内、外律师法律报告基本完稿。

（五）本次交易涉及的有权部门事前审批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及有权部门审批通过。

二、公司停牌期间相关工作

在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公司与交易对手方深圳信合秋石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深圳秋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框架协议；

2、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审计、律师、评估等中介机构，公司与上述中介机构与交易对手和交易标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交流和谈判。

各中介机构对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展开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交易双方和中介机构等有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设计，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阶段工作进行了相应安排；

3、认真做好保密工作，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公司对本次重组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

4、按照有关要求，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筹划和推进期间，并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停牌期间，公司及各方将加快工作进度，积极推进重组项目进展，尽早完成本次交易相关协议和文件的签署和公告。各方保证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准确、充分地履行法定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待相关工作全部完成后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及时公告相关文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后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7日